#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**项目名称** | 惠州市深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吨次氯酸钠溶液项目安全现状评价 | **报告提交时间** | 2025年4月21日 |
| **现场勘查人员** | 蒋永生、黄轶丞 | **现场勘查时间** | 2025年2月26日 |
| **现场勘察主要任务** |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| | |
| **项目组长** | 蒋永生 | **项目组成员** | 黄轶丞、肖云玲、林文海、熊昆 |
| **报告编制人** | 蒋永生、黄轶丞 | **报告审核人** | 劳业来 |
| **技术负责人** | 罗伟雄 | **过程控制负责人** | 罗欣然 |

**项目简介**

（1）项目情况

惠州市深华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月8日，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（港澳台投资、非独资），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，厂址位于惠州市河南岸镇马庄河桥维坑，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次氯酸钠溶液[含有效氯＞5%]。

该公司占地面积8101㎡，公司有员工24人，其中技术人员3人，安全管理人员4人，该公司次氯酸钠溶液的年生产量为500t，已取得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3007578980191，法定代表人：邹凯彦，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）。2022年5月9日取得惠州市应急管理局换发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，许可范围：生产场所地址：惠州市河南岸镇马庄河桥维坑（年产500吨次氯酸钠溶液项目）；许可品种：次氯酸钠溶液[含有效氯＞5%]（166），有效期至2025年5月8日。

（2）项目评价结论

惠州市深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吨次氯酸钠溶液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符合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（2011年08月05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公布，根据2015年05月27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订，根据2017年03月06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9号修订）的要求，满足安全生产条件要求，符合危险化学品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延期换证条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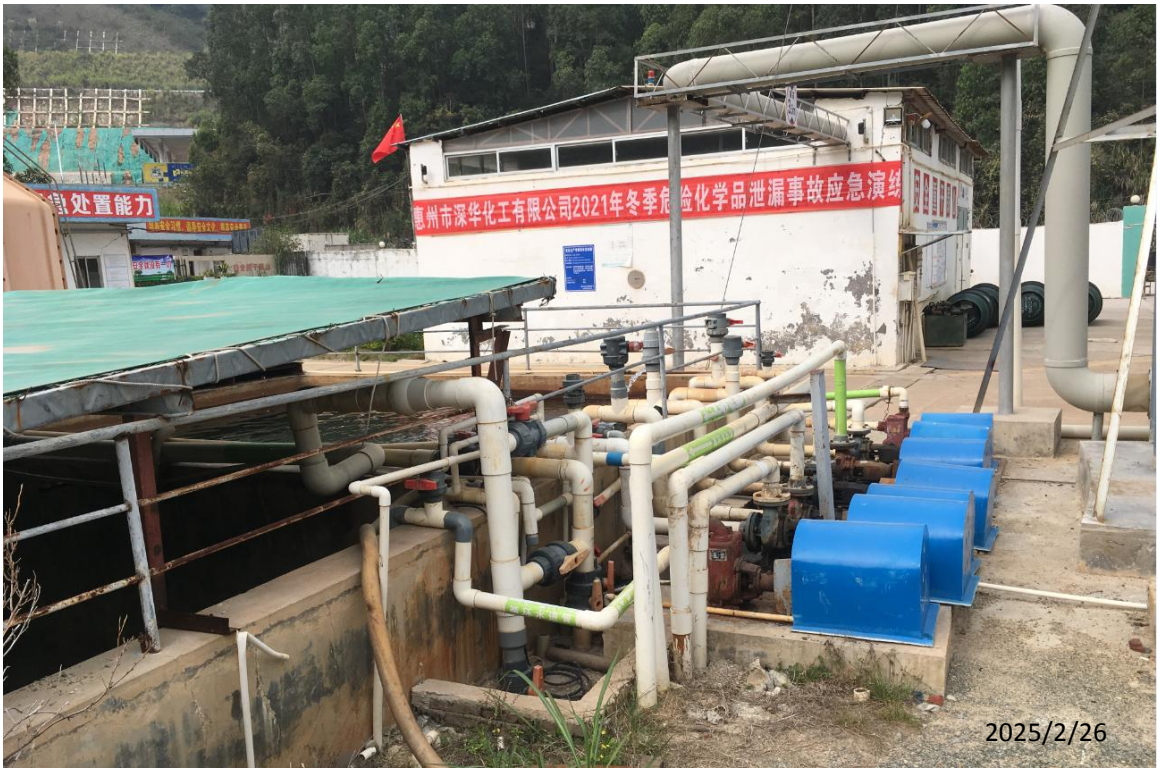
惠州市深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次氯酸钠溶液项目安全现状评价现场勘察影像：







2025/2/26


惠州市深华化工有限公司2021年冬季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应急演练
2025/2/26